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 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 17: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 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凌云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 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 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财务管理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 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 核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 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国家有 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状况。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六) 审议《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3票

本议案涉及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 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2、薪酬标准
- (1) 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独立董事津贴8万元/年,根据独立董事年度任职时间发放。

(2) 非独立董事薪酬

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在公司所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薪酬标准领取薪酬,不再另行发放董事薪酬;未在公司担任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3) 监事薪酬

公司监事按照所在公司实际担任的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4)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确定岗位薪酬,并结合公司 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绩效薪酬,绩效薪酬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考 核完成情况给予年度绩效奖励,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具体支付安排以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执行。

3、其他规定

-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均按月发放;
-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 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 (3)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公司治理第五部分之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经营决策效率,预计2025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为公司和合并报表范围内其他子公司(含各级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包括新增担保及存续担保余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借款、业务保证金、承兑汇票等融资或开展其他日常经营业务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抵(质)押担保、开具保函、提供保证金担保、提供反担保等方式。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

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55)。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